

## 連江縣東引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引人字第1130001113號

附件：報名表、簡式履歷表



主旨：本所應業務需要，公開甄選綜合行政職系課員約僱代理人員1名（得列備取1至2名）。

依據：依據連江縣政府113年3月18日府人組字第1130012976號函辦理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#### 一、應徵資格：

- (一)公私立大學以上學校畢業，男女不拘，男性須役畢。
- (二)具電腦操作及資訊處理能力。(有相關工作經驗者優先考量)
- (三)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迴避任用、第28條各款、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所定不得任用之情事者。
- (四)未曾受懲戒或行政處分，品行端正。
- (五)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。

#### 二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辦理調解行政、民防、防救災害業務等。
- (二)辦理新聞資訊管理、網站管理維護、古蹟、文獻業務等。
- (三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等。

三、報名日期地點：113年3月22日起至113年3月28日止（下午17時30分）東引鄉公所民政課（連江縣東引鄉中柳村121號）

- 。經初審資料符合者通知面試，不合格者不另行通知，所寄資料恕不退還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採現場報名或通訊傳真報名：通訊傳真報名者請先將報名表及簡式履歷表填畢傳真至0836-76004（務必電詢傳真是否收到），相關應備表件最晚於甄選當天送達。（逾期恕不受理）
- 五、繳交證件：報名表、簡式履歷表、國民身分證、役畢證明（男性）、畢業證書（各項證件正反面影印本各一份；正本甄選當日驗迄即發還，影印存查）。
- 六、甄選日期地點：113年3月29日下午2時於本所（連江縣東引鄉中柳村121號）。逾時二十分鐘未到則以棄權論。時間若有異動將以電話另行通知。
- 七、甄選方式（總平均成績未達60分不予錄取）：  
（一）筆試60%。（含電腦處理）  
（二）面試40%。
- 八、僱用期限：  
（一）錄取人員另行通知報到日。本職缺屬職務代理人性質，自報到日起至被代理人復職前1日止（暫定為114年12月30日）。惟被代理人因育嬰留職停薪原因消失復職或申請復職時，即無條件解聘。  
（二）代理原因消滅應即解除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。如受僱人員工作表現不符工作需求，本所保留片面解除僱用契約之權利。
- 九、薪資待遇：約僱人員支給報酬五等280薪點起敘，折合金額新台幣47,572元。
- 十、錄取名額：正取1名，得列備取1至2名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3個月。
- 十一、聯絡方式：0836-77205轉21楊先生。

鄉長林德建

